证券代码: 870579

证券简称: 骏恺环境 主办券商: 兴业证券

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 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- 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 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1年5月11日10点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579	骏恺环境	2021年4月30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 律师事务所彭春桃、许斐 律师。

(七)会议地点

上海市宝山区长虹路 303 号 9 栋骏恺环境四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(二) 审议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(三) 审议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01), 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2)。

(四)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结合公司报表数据,公司管理层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(五) 审议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20 年实际经营状况、分析市场竞争态势、展望未来发展目

标之后,基于公司存量业务及各业务单元、业务人员对 2021 年经营业绩期望数量化后,提出 2021 年财务预算计划。

(六) 审议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,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,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,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,从公司实际出发,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审计工作中,恪尽职守,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,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,公司拟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,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: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;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本人身份证;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;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,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- (二) 登记时间: 2021年5月11日9点
- (三) 登记地点: 上海市宝山区长虹路 303 号 9 栋骏恺环境四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- - (二)会议费用: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等费用由股东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;
- 2、《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